

证券代码：300112
债券代码：123112

证券简称：万讯自控
债券简称：万讯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5-046

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日期和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年8月1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25年8月14日，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
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8月14日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下午
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8
月14日9:15-15:00。

2、现场会议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三号路公司6楼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4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、总经理傅晓阳先生

5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1人，代表股份82,934,812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.576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，代表股份67,565,22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.2803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4人，代表股份15,369,592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958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9人，代表股份15,667,66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3985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，代表股份298,07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027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4人，代表股份15,369,592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2958%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3、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同意82,444,46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088%；反对49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91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177,31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8703%；反对49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1297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规章制度的议案》

2.01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82,484,46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570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4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217,31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256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744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.02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82,484,46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570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4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217,31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256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744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.03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82,484,46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570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4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217,31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256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744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.04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5年-2027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〉的议案》

同意82,484,46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570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4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217,31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256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744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.05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82,484,46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570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4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217,31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256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744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.06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82,484,46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570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4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217,31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256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744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.07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82,484,46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570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430%；弃权0股（其

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217,31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256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744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.08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82,484,46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570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4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217,31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.1256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744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.09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82,484,46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570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4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217,31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7.1256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744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.10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82,433,962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961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430%；弃权50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5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09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15,166,816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8033%；反对450,35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8744%；弃权50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5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223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会经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闵锐律师、赵江梅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14日